

公司代码：600319

公司简称：ST 亚星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亚星	60031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青	苏鑫
电话	0536-8591006	0536-8591169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321号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321号
电子信箱	liwq319@163.com	Roth163@163.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04,671,386.63	1,301,131,700.80	2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676,705.22	64,582,907.11	-26.1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99,284.60	93,022,387.32	-151.81
营业收入	38,745,341.66	960,872,914.37	-9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06,201.89	20,784,983.82	-18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03,119.37	19,747,650.71	-196.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2	44.07	减少74.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1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171.43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21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6	40,000,000	0	冻结	40,000,000
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5	23,832,797	0	冻结	23,832,797
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12,737,632	0	质押	12,737,632
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11,800,229	0	质押	11,800,229
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11,479,501	0	质押	11,479,501
余振冀	未知	2.31	7,278,084	0	无	0
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5,636,600	0	质押	5,636,600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一长城	境内非国有法	1.50	4,745,000	0	无	0

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8 号	人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 号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50	4,744,700	0	无	0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9 号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48	4,658,81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表格中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位股东普通合伙人均为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四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 41,653,9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上述表格中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8 号、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 号、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9 号及未进入前十大股东中的深圳长城汇理六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282,1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C 号（持股 2,154,915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B 号（持股 1,700,0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E 号（持股 1,697,5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D 号（持股 1,590,0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A 号（持股 1,590,0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5 号（持股 1,350,000 股）共计十位股东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十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 26,513,02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40%，为公司第三大股东。3、上述表格中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不是《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根据《通知》要求，2019年10月31日公司原生产厂区全面停产，2020年为公司停产搬迁的空档期，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搬迁工作，成立全资子公司（即潍坊新材料）在新厂区实施建设5万吨/年CPE装置项目、12万吨/年离子膜烧碱装置项目及1.2万吨/年水合肼（浓度100%）项目。截至本报告发布日，第一期复建项目均按计划加紧建设之中：力争年内建成5万吨/年CPE装置项目；2021年初建成12万吨/年离子膜烧碱装置项目，在最短时间内以最快的速度完成上述两个项目建设：

1、5万吨/年CPE装置项目：项目2020年2月22日开始施工。目前，CPE厂房主体结构已施工至第七层，已于2020年8月23日封顶。公司采取土建和设备安装交叉施工的方式，加快项目施工进度。于2020年7月16日开始设备安装，目前设备已安装就位62台。CPE成品仓库、PE上料厂房钢构厂房招标完成，自2020年8月11日起部分钢构件开始进场组装。

2、12万吨/年烧碱装置项目：项目2020年4月20日开始施工。目前，烧碱、公用工程辅助设施涉及的变电所、机柜间、脱盐车站、冷冻车站、循环车站、氢气处理、盐酸合成、罐区、消防水站、污水处理站、事故废水池、中控室、化验室、110KV变电站等14个单体已经开始建设。

同时，公司积极加快后续1.2万吨/年水合肼（浓度100%）等第二期复建项目的审批、决策等工作进度。为公司顺利完成整体搬迁奠定良好基础。上半年受到停产因素影响，公司延续销售停产前生产的存货产品实现营业收入3,875万元，同比减少95.9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1万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实现净利润-1,910万元。

2020年上半年，公司筹划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但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利润承诺及补偿等核心条款完全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公司与交易对方审慎研究与磋商，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20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这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调整，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也不会对会计

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